

開南管理學院 94 年度第 1 學期 資訊傳播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授課教師	修別	開課年級	學分數	每週時數
	中文：資訊傳播概論	施保旭	V必修 □選修	一年A, B班	3	3
	英文：Tutor of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先修課程	無			
教學目標與內容	數位內容產業具有發展知識經濟與數位經濟雙重指標意義，除可促進傳統產業提升知識含量，轉型成為具更高附加價值之產業外，亦是提升我國整體產業的全球競爭力之基礎。世界各先進國家無不將數位內容列為下一波之重點發展方向。在我國，為利用數位內容產業領導華文市場，政府亦已將數位內容產業列為「新世紀兩兆雙星產業發展計畫」之一。本課程將針對數位內容的基本內容、國內外數位內容發展之方向，以及可能參與的項目，作一全盤性之探討。其目標在於讓同學對於國內外數位內容產業的發展以及國內可資運用的工具有一了解。					
實施方法	V講解法。 □實作法。 V討論法。 □演習法。 V問答法。 V其他（報告提交）。					
評量方式	期中測驗 20%。 期末測驗 20%。 平時成績 30%。 其他（報告）成績30%。					
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	(請按作者、書名、版別、出版商、發行地、出版年份、起訖頁數順序填寫)。 經濟部數位內容產業推動辦公室，2004 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白皮書，臺北市，民93					
科目簡介(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						
1. 數位內容產業定義						
2. 主要國家產業政策與現況						
3. 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趨勢						
4. 數位內容市場發展趨勢						
5. 關鍵技術與服務發展趨勢						
6. 全球主要廠商成功經營模式						
7. 我國數位內容產業發展現況與趨勢						
8. 我國數位內容廠商經營模式						
9. 數位內容產業相關推動計畫與架構						
說明：1.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授課班級所屬系、所及教務處課務組；並於開始上課時，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2.本表於91.4.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						

課程委員會召集人：



授課教師：施保旭